

2018 年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债权代理人:



德邦证券
Topsperity Securities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签署日期: 2021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 年度）》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德邦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用内容和信息均进行了标注，相关引述信息由出具的第三方机构负责。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德邦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报告所述报告期系 2020 年。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四章 本期债券保证人情况.....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八章 其他事项.....	14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 1、债券名称：2018 年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8 泰华诚债（银行间）、18 泰华诚（上交所）。
- 3、证券代码：1880331.IB（银行间）、152062.SH（上交所）。
- 4、发行首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 6、债券期限：7 年期。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存续期限内票面利率为 8.50%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8、还本付息方式：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 及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每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行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起计息。
- 9、担保方式：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连带责任担保。
- 10、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级。
- 11、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12、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泰州市医药高新区海陵南路 179 号 B 座 1610 室

法定代表人：张路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5,600 万元

企业类型：地方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医学实业投资，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后勤管理（不含餐饮、住宿），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教学仪器、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工程管理，项目管理，日用百货销售，房屋租赁服务，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的研发及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人：胡大兵

公司联系地址：泰州市医药高新区海陵南路 179 号 B 座 1610 室

联系电话：0523-82216000

传真：0523-86200021

邮编：225316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规模 2,427,504.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74%；营业收入 87,781.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8.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有较大幅度增加。

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工程	26,685.7	23,204.96	13.04	31.05	54,050.5	47,000.43	13.04	56.59
商贸收入	26,808.85	26,769.91	0.15	31.20	-	-	-	-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办学投资	1,755	-	100.00	2.04	1,755	-	100.00	1.84
咨询服务	731.45	308.63	57.81	0.85	1,416.13	834.15	41.10	1.48
超市	-	-	-	-	1,528.06	1,308.31	14.38	1.60
物业	-	-	-	-	982.79	921.62	6.22	1.03
影院	-	-	-	-	805.7	370.57	54.01	0.84
房地产	26,006.6	21,646.85	16.76	30.26	28,737.22	28,413.32	1.13	30.09
租金	3,943.1	-	100.00	4.59	3,916.3	-	100.00	4.10
餐饮	-	-	-	-	323.83	298.63	7.78	0.34
酒店	-	-	-	-	1,594.41	453.14	71.58	1.67
其他	-	-	-	-	0.09	-	100.00	-
健身房	-	-	-	-	408.05	4.68	98.85	0.43
合计	85,930.69	71,930.35	16.29	-	95,518.09	79,604.84	16.66	-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1）第 270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公司债券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2,427,504.89	1,961,759.47	23.74	-
2	总负债	1,674,109.14	1,370,990.72	22.11	-
3	净资产	753,395.75	590,768.75	27.53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0,215.04	551,613.10	19.69	-
5	资产负债率 (%)	68.96	69.89	-1.32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 资产负债率 (%)	69.91	71.13	-1.73	-
7	流动比率	2.05	2.57	-20.34	-
8	速动比率	1.16	1.37	-15.06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42,349.35	40,890.68	3.57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87,781.55	96,048.78	-8.61	-
2	营业成本	73,166.36	79,850.16	-8.37	-
3	利润总额	19,498.99	27,851.06	-29.99	-
4	净利润	13,785.84	22,110.89	-37.65	主要系 2020 年度 发行人收到政府 补贴减少所致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783.90	14,827.81	-60.99	主要系 2020 年度 发行人收到政府 补贴减少所致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79.60	22,160.73	-37.82	主要系 2020 年度 发行人收到政府 补贴减少所致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3,811.30	24,611.93	-3.25	-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2,135.47	11,346.40	95.09	主要系发行人购 买商品、接受劳 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 活动有关的现金 减少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4,526.04	-134,336.09	-37.36	主要系发行人购 建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 金增加所致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59,515.37	18,200.99	776.41	主要系发行人吸 收投资收到的现 金增加、支付其 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减少所 致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6	0.45	-19.15	-
12	存货周转率	0.10	0.12	-16.68	-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2	0.00	-
14	利息保障倍数	1.22	1.37	-10.87	-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8	1.12	13.93	-
16	EBITDA 利息倍数	0.27	0.33	-17.58	-
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
18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

说明: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保障倍数=EBIT/利息支出
- 7、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四、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变动比例 (%)
总资产	2,427,504.89	1,961,759.47	23.74
总负债	1,674,109.14	1,370,990.72	22.11
净资产	753,395.75	590,768.75	27.53
资产负债率 (%)	68.96	69.89	-1.32
流动比率	2.05	2.57	-20.34
速动比率	1.16	1.37	-15.06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 2,427,504.89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23.74%；负债总计 1,674,109.14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22.11%；净资产总计 753,395.75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27.53%；资产负债率为 68.96%，较 2019 年末减少 1.32%，总体来看，发行人总资产规模有所提升，债务规模与总资产规模增幅匹配，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处于相对合理水平，长期偿债能力稳健。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下降，流动比率较去年下降 20.34%，速动比率较去年下降 15.06%，公司在长短期债务结构上有所调整。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整体处于较合理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健。

第三章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2018 年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8 泰华诚债募集资金 4 亿元人民币，其中 1.2 亿元用于中国医药城医疗器械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1.2 亿元用于医疗器械园二期标准厂房项目，剩余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行人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和使用债券募集资金。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8 泰华诚债募集资金为 4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资金 3.952 亿元。截至目前，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用于中国医药城医疗器械园项目建设及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运作正常。

第四章本期债券保证人情况

本期债券由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根据担保人审计报告及公开资料，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资产总计 60.35 亿元，负债合计 19.1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1.80%；2020 年度担保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7.04 亿元，净利润 2.07 亿元。报告期内，担保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严格履行签署的协议，整体风险可控。2021 年 6 月 15 日担保人主体信用等级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担保人良好的信用水平，充裕的货币资金将有力地保障公司公司债券的偿还能力。

瀚华担保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果由于发行人自身因素导致本期债券不能按期兑付，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本期债券《担保函》及《担保协议》的相关约定将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按时划入本期债券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用于保障债券投资者相关合法权益。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担保人代偿风险较小。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成功支付本期债券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的利息。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委托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在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 & 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出具了《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第八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8.80 亿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38.23%。具体的担保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备注
一、集团外				
泰州高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1/20	2021/12/17	连带责任担保（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泰州高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20/6/17	2028/12/14	连带责任担保（中信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0/11/20	2021/5/20	连带责任担保（浙商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安力昂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1/19	2021/11/18	连带责任担保（恒丰银行南京分行）
泰州东方小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5/26	2021/5/25	连带责任担保（恒丰银行南京分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1/25	2021/11/25	连带责任担保（华夏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2/30	2021/12/28	连带责任担保（苏州农商行泰州海陵支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0/4/1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上海银行）
泰州赛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0/1/15	2021/1/14	连带责任担保（江苏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016,600.00	2018/12/27	2022/12/27	连带责任担保（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华创医药研发平台管理有限公司	29,800,000.00	2020/3/25	2021/3/23	连带责任担保（泰州农商行）
江苏华创医药研发平台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8/28	2021/8/26	连带责任担保（恒丰银行南京分行）
江苏华创医药研发平台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4/16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华夏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国泰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2/17	2021/12/16	连带责任担保（恒丰银行南京分行）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9/4	2021/9/3	连带责任担保（渤海银行南京分行）
泰州鑫泰集团有限公司	488,000,000.00	2020/1/1	2035/4/17	连带责任担保（中行、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备注
				农行银团贷款)
泰州市新滨江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2,250,000.00	2019/1/10	2022/1/10	连带责任担保(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泰州港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160,000.00	2019/2/25	2022/2/25	连带责任担保(海通恒信国际租赁)
泰州万泰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2/28	2021/2/26	连带责任担保(南京银行高新区支行)
泰州华信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11/17	2022/11/17	连带责任担保(澳门银行)
泰州通泰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20/1/3	2023/11/25	连带责任担保(江苏银行)
江苏康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16/2/29	2021/2/20	连带责任担保(苏州银行湖东支行)
江苏杜瑞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8/25	2021/8/25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泰州泽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10/26	2021/4/9	连带责任担保(南京银行泰州高新区支行)
泰州泽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11/23	2021/4/6	连带责任担保(南京银行泰州高新区支行)
泰州泽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12/9	2021/4/6	连带责任担保(南京银行泰州高新区支行)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8/13	2021/8/12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21	2021/8/21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27	2021/8/27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8/31	2021/3/30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1/9	2021/11/8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7/3/15	2021/9/20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7/4/6	2021/3/28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4/14	2021/4/13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4/24	2021/4/23	连带责任担保(光大银行泰州分行)
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4/21	2021/4/20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备注
公司				行高新区支行)
江苏天一时制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8/19	2021/8/19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江苏华越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	14,500,000.00	2020/8/4	2021/8/4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桑缇亚(中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0/9/23	2021/9/23	连带责任担保(浦发银行高新区支行)
集团外担保小计	2,879,726,600.00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及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资信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德邦证券作为债权代理人,尚未出具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德邦证券作为债权代理人,将本着诚信、谨慎、有效的原则,以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为行事原则;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行使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本页无正文，为 2018 年泰州华诚医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3 日